

#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特别提示

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人健康”、“发行人”或“公司”)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其中医药批发板块属于细分行业“批发业(F51)”;医药零售板块属于细分行业“零售业(F5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批发业(F51)”及“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33倍及22.35倍。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

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32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以下简称“《首发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深证上〔2020〕483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1〕212号)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缴款及申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规定的剔除规则,在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的初步询价结果后,将拟申购价格高于18.50元/股(不含18.50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8.50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2,280万股(不含2,28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18.50元/股,申购数量等于2,280万股,且申购时间为2023年2月14日(T-4日)14:46:20,583的配售对象中,按照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往前排列予以剔除。

以上过程共剔除82个配售对象,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55,94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15,463,200万股的1.0085%。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有效认购倍数、发行人所处行业、发行人基本面、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3年2月20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时间为2023年2月20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

3.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4.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

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5.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6.网上投资者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7.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3年2月20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8.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2月2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9.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10.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2月2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11.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中国证券业协会行业监管要求,合理确定申购金额,在询价和申购环节为配售对象填报的申购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总资产或资金规模。  
12.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通报证券业协会备案;对在深交所股票市场中,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13.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14.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阅读2023年2月17日(T-1日)刊登的《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详细研读发行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1.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其中医药批发板块属于细分行业“批发业(F51)”;医药零售板块属于细分行业“零售业(F5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批发业(F51)”及“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33倍及22.3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90.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79.1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06.1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93.1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其中医药批发板块属于细分行业“批发业(F51)”;医药零售板块属于细分行业“零售业(F5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批发业(F51)”及“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33倍及22.3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收盘价(人民币)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前市盈率	2021年扣非后市盈率
002727.SZ	一心堂	31.77	1.5462	1.5080	20.55	21.07
608883.SH	老百姓	38.28	1.1442	0.9787	33.46	39.11
603939.SH	益丰药房	57.11	1.2303	1.1898	46.42	48.00
603235.SH	大参林	36.65	0.8336	0.7564	43.96	48.45
602656.SH	健之佳	81.86	3.0307	2.8535	27.01	28.69
301017.SZ	康王平民	20.57	0.2835	0.2523	72.55	81.54
301015.SZ	百洋医药	27.81	0.8052	0.7870	34.54	35.34
301126.SZ	达喜健康	17.20	0.3305	0.3149	52.04	54.62
300937.SZ	一品红	30.85	0.0669	-0.0205	46.14	-
300723.SZ	药明康德	46.30	1.0639	0.6306	43.52	73.42
002826.SZ	易明医药	11.55	0.2228	0.2026	51.85	57.01
	平均值				42.59	48.72

资料来源:WIND数据库,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前/后市盈率平均值不包含取值异常易;注3: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经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2.82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25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为5,993个,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所有配售对象总数的73.19%;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0,972,350万股,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申购总量的70.96%,为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2,257.29倍。  
3.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60,567.80万元,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应缴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97,456.24万元,高于前述募集资金需求金额。  
4.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图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结合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有效认购倍数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任何投资者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5.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6.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6,001.0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60,567.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计算,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97,456.2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511.04万元(不含增值税,含印花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87,945.20万元。  
7.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股价下跌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华人健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6,00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406号文予以注册。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发行人股票代码“华人健康”,股票代码为“301408”,该简称和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60,01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参与公开发行股份配售。本次发行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3,000,500股将在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401,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23年2月14日(T-4日)完成。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结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10.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中国证券业协会行业监管要求,合理确定申购金额,在询价和申购环节为配售对象填报的申购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总资产或资金规模。  
11.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通报证券业协会备案;对在深交所股票市场中,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12.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1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阅读2023年2月17日(T-1日)刊登的《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详细研读发行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1.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其中医药批发板块属于细分行业“批发业(F51)”;医药零售板块属于细分行业“零售业(F5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批发业(F51)”及“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33倍及22.3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90.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79.1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06.1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93.1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其中医药批发板块属于细分行业“批发业(F51)”;医药零售板块属于细分行业“零售业(F5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批发业(F51)”及“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33倍及22.3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收盘价(人民币)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前市盈率	2021年扣非后市盈率
002727.SZ	一心堂	31.77	1.5462	1.5080	20.55	21.07
608883.SH	老百姓	38.28	1.1442	0.9787	33.46	39.11
603939.SH	益丰药房	57.11	1.2303	1.1898	46.42	48.00
603235.SH	大参林	36.65	0.8336	0.7564	43.96	48.45
602656.SH	健之佳	81.86	3.0307	2.8535	27.01	28.69
301017.SZ	康王平民	20.57	0.2835	0.2523	72.55	81.54
301015.SZ	百洋医药	27.81	0.8052	0.7870	34.54	35.34
301126.SZ	达喜健康	17.20	0.3305	0.3149	52.04	54.62
300937.SZ	一品红	30.85	0.0669	-0.0205	46.14	-
300723.SZ	药明康德	46.30	1.0639	0.6306	43.52	73.42
002826.SZ	易明医药	11.55	0.2228	0.2026	51.85	57.01
	平均值				42.59	48.72

资料来源:WIND数据库,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1年扣非前/后市盈率平均值不包含取值异常易;注3:2021年扣非前/后EPS=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经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2.82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本次网下发行提交了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数量为225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为5,993个,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所有配售对象总数的73.19%;有效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0,972,350万股,约占剔除无效报价后申购总量的70.96%,为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2,257.29倍。  
3.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本公告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60,567.80万元,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应缴募集资金需求金额为97,456.24万元,高于前述募集资金需求金额。  
4.本次发行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在初步询价阶段由网下机构投资者基于真实认购意图报价,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结合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有效认购倍数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任何投资者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5.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6.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6,001.0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60,567.80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计算,发行人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97,456.2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511.04万元(不含增值税,含印花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87,945.20万元。  
7.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如果运用不当或短期内业务不能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或存在发行人股价下跌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风险,由此造成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损失的风险。  
**重要提示**  
1.华人健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6,00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406号文予以注册。本次发行不进行老股转让,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发行人股票代码“华人健康”,股票代码为“301408”,该简称和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新股数量60,010,00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5.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参与公开发行股份配售。本次发行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3,000,500股将在网下发行,网上网下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发行数量为11,401,5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23年2月14日(T-4日)完成。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并结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

10.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中国证券业协会行业监管要求,合理确定申购金额,在询价和申购环节为配售对象填报的申购金额均不得超过该配售对象的总资产或资金规模。  
11.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通报证券业协会备案;对在深交所股票市场中,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各板块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深交所、上交所、北交所股票市场各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  
12.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1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请认真阅读2023年2月17日(T-1日)刊登的《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充分了解市场风险,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及创业板市场的风,详细研读发行人(安徽华人健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  
1.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其中医药批发板块属于细分行业“批发业(F51)”;医药零售板块属于细分行业“零售业(F5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批发业(F51)”及“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33倍及22.3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本次发行价格为16.24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90.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79.1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06.19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93.1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根据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F),其中医药批发板块属于细分行业“批发业(F51)”;医药零售板块属于细分行业“零售业(F5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批发业(F51)”及“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3.33倍及22.3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本次发行价格16.24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106.19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批发业(F51)”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696.62%,也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2月14日(T-4日)发布的“零售业(F5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超出幅度为375.12%。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2)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T-4日收盘价(人民币)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1年扣非前市盈率	2021年扣非后市盈率
002727.SZ	一心堂	31.77	1.5462	1.5080	20.55	21.07
608883.SH	老百姓	38.28	1.1442	0.9787	33.46	39.11
603939.SH	益丰药房	57.11	1.2303	1.1898	46.42	48.00
603235.SH	大参林	36.65	0.8336	0.7564	43.96	48.45
602656.SH	健之佳	81.86	3.0307	2.8535	27.01	28.69
301017.SZ	康王平民	20.57	0.2835	0.2523	72.55	81.54
301015.SZ	百洋医药	27.81	0.8052	0.7870	34.54	35.34
301126.SZ	达喜健康	17.20	0.3305	0.3149	52.04	54.62
300937.SZ	一品红	30.85	0.0669	-0.0205	46.14	-
300723.SZ	药明康德	46.30	1.0639	0.6306	43.52	73.42
002826.SZ	易明医药	11.55	0.2228	0.2026	51.85	57.01
	平均值				42.59	48.72

资料来源:WIND数据库,截至2023年2月14日(T-4日)<